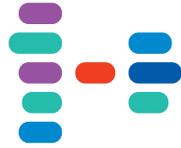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LIFE HEALTHCARE GROUP LIMITED

蓮和醫療健康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28)

**執行董事辭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變動
及
董事委員會組成變動**

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之以下變動均自二零二三年八月二十三日起生效：

1. 原立民先生已辭任執行董事；
2. 楊希琳女士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主席以及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各自之成員；
3. 晏明女士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主席及審核委員會成員；
4. 顧建國先生已獲委任為提名委員會主席；
5. 王憲良博士已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主席以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6. 趙曉宏博士已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主席及審核委員會成員。

蓮和醫療健康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以下事項：

執行董事辭任

董事會宣佈，原立民先生（「原先生」）因需要投入更多時間處理其他工作事務，已提呈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自二零二三年八月二十三日起生效。

原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之間並無意見不合，亦無有關彼辭任之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垂注。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對原先生於任內為本公司作出之寶貴貢獻致以衷心感謝。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欣然宣佈以下委任：

楊希琳女士（「楊女士」）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主席以及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本公司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各自之成員，自二零二三年八月二十三日起生效。

楊女士，36歲，於會計及財務管理方面擁有逾10年經驗。楊女士自二零二三年七月起擔任香港石油化學有限公司財務總監；二零二二年七月至二零二三年七月擔任粵海物業管理有限公司的投資總監；二零二一年五月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擔任寰圖（中國）有限公司的資本市場總監；二零一八年一月至二零二一年五月擔任聯交所上市公司時代中國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233）的投資經理；二零一五年十二月至二零一八年一月擔任深圳前海普華永道商務諮詢服務有限公司高級項目主管；二零一二年十月至二零一五年十月擔任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的審計助理。楊女士為英國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會員。楊女士取得澳門大學會計學專業工商管理學士學位及香港城市大學專業會計及企業管治碩士學位。

晏明女士（「晏女士」）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主席及審核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二三年八月二十三日起生效。

晏女士，42歲，於總務管理方面擁有逾20年經驗。晏女士自二零零五年十一月起擔任綿陽合力醫療健康管理有限公司總經理。晏女士取得西南科技大學土木工程學士學位。

除本公佈所披露者外，於本公佈日期，楊女士及晏女士並無(i)於本公司及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ii)於過往三年於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任何其他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及(iii)持有任何其他主要委任及專業資格。

於本公佈日期，楊女士及晏女士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或控股股東(具有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所賦予之涵義)概無任何關係，亦無於本公司證券中擁有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之任何權益。

根據楊女士及晏女士分別與本公司訂立之委任函，彼等之服務任期為三年。彼等於本公司之董事職位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及膺選連任。楊女士及晏女士之酬金均為每月20,000港元，由董事會及薪酬委員會經參考彼等之經驗以及於本公司之職務及職責釐定。

楊女士及晏女士確認，彼等符合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之獨立性標準。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有關委任楊女士及晏女士之其他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亦無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予以披露。

董事會謹此熱烈歡迎楊女士及晏女士加入董事會。

董事會亦謹此告知本公司股東，於委任楊女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後，本公司已符合上市規則第3.10(2)及3.21條的規定。

獨立非執行董事辭任

董事會宣佈以下辭任事宜：

王憲亮博士(「王博士」)因希望投入更多時間於其他事務而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二三年八月二十三日起生效。

王博士已確認(i)彼並無向本公司提出任何申索，且彼與董事會之間並無意見分歧；及(ii)並無任何事宜須提請聯交所及本公司股東垂注。

趙曉宏博士(「趙博士」)因希望投入更多時間於其他事務，已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二三年八月二十三日起生效。

趙博士已確認(i)彼並無向本公司提出任何申索，且彼與董事會之間並無意見分歧；及(ii)並無任何事宜須提請聯交所及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向王博士及趙博士於任期內對本公司董事會作出之寶貴貢獻致以衷心謝意。

董事委員會組成變動

王博士亦不再擔任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主席以及薪酬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二三年八月二十三日起生效。趙博士亦不再擔任薪酬委員會主席及審核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二三年八月二十三日起生效。

於王博士及趙博士辭任後，董事會進一步宣佈，楊女士已獲委任為審核委員會主席以及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各自之成員，晏女士已獲委任為薪酬委員會主席及審核委員會成員，及顧建國先生已獲委任為提名委員會主席，自二零二三年八月二十三日起生效。

承董事會命
蓮和醫療健康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王夢遙

香港，二零二三年八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

執行董事：

王夢遙先生
劉明卿先生
文偉麟先生
逢震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顧建國先生
楊希琳女士
晏明女士